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由於近期金融市場全面下滑，除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中期業績所披露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之虧損外，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錄得溢利，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預料將進一步錄得虧損約250,000,000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中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經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之管理賬目進行初步審閱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由於近期金融市場全面下滑，除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中期業績所披露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作買賣

投資公平值變動之虧損外，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錄得溢利，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預料將進一步錄得虧損約250,000,000港元。

在此期間，本公司正在編製其持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待該等業績定案後，本集團方能確定其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體財務業績。有關本集團之業績詳情，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刊發之本集團全年業績公告內披露。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之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為基礎。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周錦華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趙晶晶女士、王亞植先生、楊國瑜先生、陳玲女士、許銳暉先生、李新民先生、周錦華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馬燕芬女士、凌鋒先生及梁凱鷹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